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ARPENTER TAN HOLDINGS LIMITED

### 譚木匠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7)

### 須予披露交易

#### 收購物業

#### 集團管理中心東移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四日，買方與賣方就以代價人民幣33,556,320元(約42,851,420港元)收購該等物業而訂立協議。

由於收購事項的一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低於25%，故根據上市規則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一項須予披露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章的申報及公佈規定。

本集團擬於江蘇譚木匠取得該等物業的佔用權後將位於重慶市江北區觀音橋的總部管理中心的辦公地點搬遷至句容市。

譚木匠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江蘇譚木匠旅遊發展有限公司已訂立十三份購買協議(「協議」)，內容有關以總代價人民幣33,556,320元購入(「收購事項」)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江蘇省句容市的物業(「該等物業」)。

## 收購事項

協議日期：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賣方： 蘇州建興置業有限公司句容分公司，其主要業務為物業開發。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賣方為本公司的獨立第三方。

買方： 江蘇譚木匠旅遊發展有限公司（「江蘇譚木匠」）。

物業： 中國江蘇省句容市華陽鎮東昌路7號第9棟1樓及2樓及第10棟1樓及2樓

售價： 人民幣33,556,320元（約42,851,420港元），須於簽署協議時以現金支付

移交： 該等物業目前尚處於在建階段。該等物業的施工工作已接近尾聲，預計江蘇譚木匠將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或之前取得該等物業的佔用權。

該等物業為總面積約1,864.24平方米的商業物業。租期自二零零三年一月起為期40年。

## 收購理由

本集團擬將該等物業用作辦公室。本集團擬於江蘇譚木匠取得該等物業的佔用權後將位於重慶市江北區觀音橋的總部管理中心的辦公地點搬遷至句容市。董事認為東移集團管理中心可擴大品牌的市場以及提升本集團的競爭力，以適應當前的業務環境。董事相信，收購事項將配合本集團的業務發展，符合本集團利益。

收購事項將由內部資源提供資金。董事確認，該等物業的代價乃訂約方透過參考物業市場類似地點相似類型物業的近期交易經公平磋商後釐定。本公司並無對該等物業進行獨立估值。董事預期收購事項不會對本集團造成重大財務影響。董事認為收購事項符合本集團利益，且協議內的收購條款為一般商業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股東及本公司的整體利益。

## 一般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 (i) 設計、製造及分銷主要以天然木材製成，極富中國傳統文化特色和創藝性的小型木工藝飾品；(ii) 主要在中國經營特許加盟店及分銷網絡；及 (iii) 在香港經營零售店直銷本集團產品。

## 上市規則函義

由於一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低於25%，故根據上市規則收購該等物業構成本公司一項須予披露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章的申報及公佈規定。

承董事會命  
譚木匠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譚傳華

香港，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三位執行董事，即譚傳華先生，譚棟夫先生和耿長生先生；兩位非執行董事，分別為譚操先生和劉暢先生；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杜新麗女士、余明陽先生和周錦榮先生。

\* 僅供識別